



数学与统计学院2022年“强基计划”考核分流和补录方案

发布时间：2022-07-12 点击次数：2430次

根据武汉大学数学“强基计划”培养方案的相关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数学“强基计划”考核分流和补录方案。

一、考核分流和补录的基本原则

- 1.数学“强基计划”的分流和补录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 2.数学“强基计划”学生考核分流后只能转入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普通班（含金融数学方向）；
- 3.数学“强基计划”学生考核分流严格遵守培养方案中的分流阶段性考核和动态进出的要求；
- 4.退出“强基计划”的学生原则上不得再转专业，不再具有申请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资格；
- 5.数学“强基计划”补录后的班级总人数不得超过当年招生录取的人数。

二、考核分流和补录工作的组织

学院成立由院长为组长、教学副院长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和以学科骨干教授为主的专家委员会，负责考核分流和补录工作，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和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

三、考核分流的标准

1. 第二学年末，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分流出数学“强基计划”：
 - (1) 主动申请退出数学“强基计划”的；
 - (2) 必修课程有不及格的；
 - (3) 全部必修课的平均学分绩点（GPA）低于3.20的；
 - (4) 未能达到学校制定的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标准的；
 - (5)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处分的。
2. 第三学年末，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分流出数学“强基计划”：
 - (1) 主动申请退出数学“强基计划”的；
 - (2) 必修课程有不及格的；
 - (3) 全部必修课的平均学分绩点（GPA）低于3.20的；
 - (4) 未能达到学校制定的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标准的；
 - (5) 违反校纪校规受到处分的。
3. 第五学年末，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主要考核课程成绩、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理论知识。考核合格者，继续直博。考核不合格者，终止直博生培养，可转为硕士生模式培养。

四、考核补录的基本条件

第二学年末，申请补录进入数学“强基计划”的学生应对数学相关专业学习有浓厚兴趣，截至申请补录之时全部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GPA）不能低于3.2，达到学校制定的大学英语四级成绩标准，并通过学院专家委员会的考核。

五、考核分流和补录工作的时间安排

1.7月12日，召开2020级本科生年级大会通知数学“强基计划”考核分流和补录工作相关要求。

2.7月12日-13日，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收集学生主动退出数学“强基计划”的个人申请，并根据数学“强基计划”考核分流标准开展成绩清查。

3.7月14日，学院专家委员会审核考核分流转出学生名单。

4.7月12日至14日，学生填写《数学“强基计划”补录审批表》（见附件），并于7月14日上午12:00以前，将《审批表》发送到邮箱hufala@whu.edu.cn。

5.7月15日，学院专家委员会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

6.8月下旬，学院将对数学“强基计划”考核分流和补录名单进行公示（公示一周）。

7.公示无异议后，学院将数学“强基计划”考核分流和补录结果报送学校本科生院。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2年7月11日

附件【202207数学“强基计划”补录审批表.doc】已下载次